

■我爱我家

爷爷的脚非常大,因此他的鞋不好买,爷爷喜欢光着脚走路,光着脚下田。

在我的印象里,爷爷很少呆在家里,总是光着脚整天在田地里忙活着。小时候,我常会跟着爷爷玩耍。那黄泥上的脚印又大又宽,五个脚趾清晰地映在上面,还依稀可辨上面的脚纹呢。我有时干脆也把鞋脱了,踩着爷爷的脚印向前走,大脚印包着小脚印一串一串地留在田埂上……

晚上,当爷爷闲下来时,总会习惯性地翘着二郎腿,我就会用小手挠他的光脚,

■青春感悟



蒲公英

风儿轻轻地吹来,向聚拢着的蒲公英们,轻轻喊了声:“解散!”那些可爱的小家伙们便各自悄悄地脱离队伍,寻找它们新的快乐家园。

白色的蒲公英,头靠着头,仰望着蓝天,期待着风儿将它们的愿望实现。多么可爱的小家伙啊!我迫不及待地想与它们拥抱,便一下子躺在了这些小家伙们的身边。它们开心地抚摸着,柔柔的,痒痒的……我禁不住笑出声。它们晃着脑袋,个个嬉皮笑脸地看着我,风儿一吹,有的去实现自己的愿望,有的还温柔拥抱着我。一刹那,幸福的感觉全都涌现。

那与肌肤轻轻触摸的感觉是多么的微妙。我的心在笑,完全沉浸在这无忧的童话般的世界里……可惜,我要离开奶奶家旁的蒲公英花园了。

三年后,带着美好的心愿,呼吸着新鲜的空气,我坐在汽车上,心里暗暗地想:“小家伙们,我又来啦!”回想起当时的情景,心里的花瓣绽放得更加艳丽。可是眼前的一切让我目瞪口呆。

这是我朝思暮想的白色家园吗?那些可恶的人在干什么?他们正把那一棵棵充满希望的小家伙狠狠地拔掉,准备建一座庞大的厂房。这就是心痛的感觉吗?我痛苦地闭上眼睛,想着那些可爱的小家伙们。那一刻,我仿佛与它们同在,它们依然在我身边。

我终于发现,它们早已飞入了我的心田,埋下了种子,长出了新芽……

南京市扬子一中初二(2)班 李苗

点评:形散而神不散,文章有动感。

习作征稿

习作版欢迎大家投稿。你可以电邮至 viviy@126.com,或寄信至南京市东宇大厦现代快报“习作版”(210005)。

爷爷的大脚

有时还骑坐在他悬空的脚上,细细地数脚上的裂痕,一条、二条、三条……爷爷像个老顽童似的,猛然把腿抬得很高,我脚一离地,身子就会在半空晃来晃去逗着玩,吓得我哇哇大叫,好一会儿才放我下来,我脚一着地便“刷”地逃走了。

不知是我的忘性大,还是那脚太有诱惑力,看着它摇来晃去,我就心痒痒的,不一会儿又骑到上面去了。久而久之,我也不怕爷爷的那一招了,悬空时我似乎觉得

不够刺激,还故意狠狠地晃几下,伸开双手,脚一伸,不时地说:“摔啊,摔啊!”然后我就又叫又闹地死抱住爷爷的脚。这时,爷爷一把抱起我,一边用胡子扎我的脸,一边开心地大笑。

现在爷爷老了,很少做农活了,但在家里还是常常光着脚,他说那样舒服。当然,脚上沟壑般的裂痕还在,只是少了一些。而我已经长成个大大女孩了,也不再骑在爷爷腿上撒娇了。一次我回去看望爷爷,带了些润肤膏给他涂脚,爷爷连忙摆着手说:“涂那玩意儿干吗,我大

半辈子不涂它还不照样过来了?”不过他还是感到很开心,直夸我懂事有孝心,说小时候没有白疼我。

爷爷的这双脚,走过了岁月,走过了沧桑,经历了太多的坎坷,饱受了太多的艰辛。正是这双勤劳的大脚支撑起了这个家,也凝聚着对我深深的爱。我永远都不会忘记爷爷的这双大脚,并一生以它为荣。

东山外国语学校初二(6)班 王瑶(指导老师 周华东)

点评:抓住爷爷的大脚来写,角度独特。写出了童年的快乐,更写出了浓浓的亲情。

把春天带回家

很普通,可卖花的奶奶说:“别小看了这花,它的香味特别浓郁,一年四季都能开花,所以叫四季香。家里摆上一盆,到处能闻到香味。不信,来闻闻!”真的吗?我忍不住向四季香走去,顿时,扑鼻的浓香飘了过来。空气中充满了花香,真是置身在花的海洋啊!

这时,奶奶兴冲冲地抱着一盆刚选中的“蝴蝶兰”过来了。咦?怎么和我刚才看到的蝴蝶兰不太一样呢?这盆花的颜色比蝴蝶兰略深一些,花形也大些。询问之后才知道,虽然这也是兰花,但它

的名字叫惠兰。爷爷精挑细选之后,看中了一盆桔子,他说这叫“桔报平安”,家里摆上一盆,象征着新的一年红红火火,平平安安。

带着精心挑选的花,我们回到了家。我把那盆漂亮的惠兰摆在沙发旁,“桔报平安”在电视柜上安了家。至于四季香嘛,呵呵,我以权谋私,把它放在我的房间啦!春天,被我们带回了家!五老村小学五(1)班 黄裕(指导老师 王咏慧)

点评:做个有心人,生活处处皆文章,文章叙述条理清晰。

■点滴生活

快过年了!每年新年,我们家总要摆些鲜花,增添喜庆气氛。今年也不例外,这不,全家出动到花卉市场选花。

刚进入市场,一阵阵花香就扑鼻而来,一个个像温室一样的大棚呈现在眼前。走进大棚,香气更浓了,空气中充满了花香,真是置身在花的海洋啊!

瞧,迎面那一盆盆桃红色、长得像蝴蝶的花,就是蝴蝶兰。据说,过年时选它的人最多。远处还有一种造型圆圆的、枝头上点缀着一簇簇淡紫色的小花,看上去

■童年记忆

我小时候很喜欢狗。

我认识的第一条狗无名氏,它是我三奶奶家养的一条灰色的小狗。

无名氏和我的关系很好,甚至超过了小叔叔。有一次小叔叔逗我玩,把我惹毛了,我火起来,对无名氏说:“咬他,我请你吃糖!”无名氏肯定没有听懂我说的话,一点反应都没有,但我一边咂咂嘴巴一边指着小叔叔,无名氏忽然从小叔叔的裤裆下窜过去,吓得小叔叔一身冷汗,原来是无名氏看到三奶奶端出来一盘可口的菜肴走过。现在想想,无名氏真是重食轻友。

后来我很久没有看见无名氏了,再后来,我听说无名氏失踪了,有一段时间我

■校园在线

故乡的小狗

很伤感。常常会抱着头坐在窗前,想它,想它……

一年后,三奶奶家又养了一只狗,它叫阿黄,大概因为它黄色的皮毛吧。我是在给三奶奶拜年时认识阿黄的,它那时只有一丁点儿大。

渐渐地,我和阿黄熟悉了,我常常偷偷留一些好吃的东西喂阿黄。后来每当我吃东西时,阿黄总是用乞求的目光向我索要,而我总是喜欢用吃的东西逗弄阿黄。

与其说我照顾阿黄,倒不如说是阿黄在照顾我。我平时不敢一个人去外婆家,有两个原因,一是怕想象中的鬼怪,二是路途太远,怕迷路。于是每次去外婆家我都会把阿黄带上,有它的陪

被遗弃的贺卡

成了满面灰尘的废物。

“老师,你要扔掉这个圣诞老人吗?我不停抠着手指紧张地问道。”

“是啊,怎么了?”我的心顿时沉入海底,但我努力地挣扎,使自己浮出水面:“可这是我给您的圣诞礼物啊!”

“哦,是吗?”随即,他尴尬无比地将那个小小的圣诞老人胡乱塞进了抽屉里。看着他每一个细小但却足以刺伤人的动作,我呆呆地立在那儿,难受极了。

九月的教师节。学校里的气氛似乎比任何一个地方都显得隆重。我的教师节贺卡已经有两年没有寄出了。看着我们无比尊敬的新的班主任老师,我想这一次的努力不会白费。

我在台灯下整整做了一个晚上。绿褐色的卡纸是贺卡的主体部分,封面上深棕色纸剪裁出的小雏菊应该是这个季节最美丽的花朵。我在贺卡上用一支不常用的钢笔小心翼翼地写下几排字:“心香一瓣,师恩永存。献给我最尊敬的××老

师”

最后,我从英文字典里抽出了那片珍藏了四年的那片红叶,把它夹在了那张主色调有些庄重的贺卡里,立刻多了些妩媚。

我拿着这完美的艺术品迫不及待地送给了老师。老师一个浅浅的笑容,高兴地收下了。教师节的热浪盖了过去,我却念念不忘那张贺卡。

“它不仅仅是教师节的礼物,也是值得珍藏一生的艺术品!”我对一位同学说道。

“什么啊?被老师扔了。”我一下子惊呆了,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。同学们看着我疑惑又不甘心的脸,指着墙角的垃圾箱又说道:“前天老师扔了一大把贺卡,我亲眼所见。”

这一次我的心任凭挣扎也无法浮出失望的水面。

东山外国语学校初二(6)班 夏青(指导老师 周华东)

点评:教师的一个不经意的行为,极有可能就伤害了孩子们金子般的心。一篇小文,发人深思。

■星星点灯



盼望下雪

从入冬的那日起,我就一直盼望着下雪。每当天空中阴云密布的时候,我就会想:该下雪了吧?如果天气预报将有大幅度的降温,我就暗自高兴:这回该下雪了。可是,一直等到今天,也没见到一片雪花。

今天坐在书店里,恰巧读到鲁迅先生的《雪》:“暖国的雨,向来没有变过冰冷的坚硬的灿烂的雪花,博识的人们觉得他单调,他自己也以为不幸否耶?江南的雪,可是滋润美艳之至了……”轻舞飞扬的白雪,是冬天的精灵。而冬花开在雪野里,那又是怎样的一种美丽啊。这么想着,不禁更加盼望下雪了。

没有雪的冬天,世界仿佛都清冷了。不知为什么,雪似乎不再喜爱光顾我们的城市了,它们一年比一年少,一年比一年单薄。记得在报纸上看到过今年紫金山上的雪景照,可是在市区却没见过一点雪的影子。看来,它们还没有飘落在坚实的大地上,就被车水马龙碾化了,被建筑丛林消融

■童年日记

一袋碎玻璃

一天上午,我正在看书,只听客厅里传来“啪”的一声脆响,我赶紧跑了出去,原来是粗心的妈妈不小心把我养吊兰的玻璃杯打碎了。水洒了一地,玻璃杯已经粉身碎骨。我刚想走近,妈妈立即叫我站在那儿别动,因为满地都是锋利的碎玻璃。

妈妈叫我拿来手套,只见妈妈戴上手套,先小心地把吊兰拣出来递给我,然后把大块的玻璃拣到一起,再拣小的玻璃。“哎呀!”妈妈的手被扎了,一个小玻璃碴穿过了手套,戳到手心,妈妈小心地把玻璃拿掉,鲜红的血渗了出来。我赶紧拿来创可贴,帮妈妈贴上。妈妈把玻璃装进了一个塑料袋,轻轻提起来的时候,尖玻璃把袋子也戳通了。

妈妈又拿来一张报纸包住,再套上一个塑料袋,叫我丢到垃圾桶里。我想这些玻璃多危险

■童话

大脚怪

当太阳公公睁开惺忪的睡眼,森林热闹了起来。不过,勤劳的松鼠太太却没有出来晒太阳,憨厚的松鼠先生也没有出来摘松果,松鼠宝宝也没有去森林学校上学。

第二天清晨依然如此,大家都不知道松鼠一家去哪儿了。小黄鹂边梳着羽毛,边沮丧地说:“唉,小松鼠两天没去学校了,也不知怎么搞的。”

“难道它们去旅行了?”紫貂私下里这样想。

“不,我们认为他们搬家了。”一只鼯鼠这样猜测。

……

大家都没把这事放在心上,因为这段日子大家都很忙,好不容易出现难得的好天气,大家似乎在好好享用呢!表面上,森林似乎依然是平静的……

渐渐地,森林里的松鼠越来越少,甚至,两只刚结婚的松鼠夫妇,也一夜间消失了。突然有一天,鳄鱼在沼泽旁发现一连串大脚印,经过仔细辨认显然不是大象留下来的,在其他地方,也出现了这些脚印。接着,森林南部的一些

了。在城市的挤压蒸腾下,雪越来越稀少了。

印象中美丽的雪是前年大年初一的雪。在雪花飞舞的白茫茫里,挂几盏大红灯笼,放几串噼里啪啦的鞭炮,全家人围着桌子一坐……嘿,那才叫过年。雪,是新年的灵魂。

去年的雪来得很迟,直到冬末春初才姗姗而来,而那时梅花山的梅花已经开放了。黄色的蜡梅、粉色的春梅让白雪一映衬,真是别有一种娇美。扒开铺在地上的雪,还能看见性急的小草冒出的绿色小脑袋呢。那场雪给我们带来多少快乐啊!看,我和我堆的胡萝卜鼻子的雪人合影照片还放在我的书桌上呢。

一晃,又是一个冬天即将过去,又是一个春节即将到来。走出书店,我盼望繁华喧嚣的城市,盼望着下雪——滋润美艳的江南雪啊,你何时才能降临?

力学小学六(2)班 李涵之(指导教师 潘见中)

点评:语言流畅,有意境美,对雪的期盼之情溢于言表。

啊!保洁员一不小心也会弄破手的,如果把玻璃单独装一个垃圾袋,让别人注意到,不就行了吗?

我把想法告诉妈妈,妈妈很是赞同,叫我来处理,我找来了一张白纸,用钢笔写上“请小心!有碎玻璃!”妈妈看了说:“字太小,保洁员很难注意的。”我又重新拿来一张大点的纸,用红色的水彩笔写字,还画了一个警示标记,填上了黄色。要是保洁员天黑了来装垃圾,没看到呢?我又从药箱里拿了一张创可贴,贴在警示标记的旁边,这样应该可以以防万一了吧。

我拎着这袋垃圾到了楼下,小心地放在了垃圾桶的旁边。我想:这袋碎玻璃应该不会伤到它了吧。希望它一路平安地到达垃圾处理厂。

南京市西丽湖小学四年级(3)班 刘序

点评:小作者是个有心人,善于观察,善于思考。

动物说它们听到“砰砰”和“刺刺刺拉”的声响,随之而来的,则是浓烈的、呛鼻的烟味。

毛毛虫说:“我们看见了类似猩猩的动物。”而猩猩可却说:“它们嘴没有毛。”

由此,动物们以鳄鱼发现的巨大脚印来命名这种有大脚的动物就叫“大脚怪”。

大脚怪一传开,动物们才意识到问题的严重性。最后,动物们只好向一棵千年古松求救了。而这位森林元老也不知道是怎么回事,只告诉它们,那大脚怪有可能就是地球统治者——人类。

一听说人类,森林里的动物们变得惧怕起来,都开始忙着逃离家园。

终于有一天,有一辆巨大的伐木车开到森林里,锯倒了一棵棵大树,而一阵轰鸣声过后,那昔日的森林元老也在夕阳下永远地倒地了……

江宁实验小学六(4)班 余清洋(指导教师 戎启美)

点评:小作者想象丰富,借“大脚怪”的故事描写保护动物、爱护环境的主题,寓意深刻。